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 文件



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骨伤科、呼吸
内科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ZLDN-2022-ZCD018

采购人：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

代理机构：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敬告：投标前请认真阅读

有矛盾或差异之处以招标文件具体章节的要求为准

一、报名要求

- 1、供应商参加投标前，应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办理登记，确保供应商信息与目前一致，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 2、供应商报名前，应在交易中心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办理 CA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及法人签章），方可进行报名及下载磋商文件。

二、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 1、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服务系统网下载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 2、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须使用 CA 印章进行盖章，要求法人签字的地方可签字后扫描或使用法人签章。
- 3、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联系电话：0856 -3960513）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上传后确认是否显示“上传成功”，并检查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4、用 U 盘形式提供壹份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用文件袋加以密封后递交。用于磋商时上传系统的响应文件解密失败时使用，否则该供应商的投标不能进入评审阶段（若供应商未按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或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扫描件的，可使用原件或复印件扫描，磋商文件明确要求原件扫描件的，必须使用原件扫描。

三、保证金

- 1、供应商须从其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为保证交纳不成功后有时间再次交纳，建议在截止时间前 2-3 个工作日交纳）。
- 2、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 （1）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系统·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

不可更改。

（2）缴纳保证金 •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必须且仅填写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3）若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4）打印回执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1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23

第一章 磋商邀请

1、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骨伤科、呼吸内科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

2、项目编号：GZLDN-2022-ZCD018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1）采购主要内容：病房装修、中医经典病房改造

（2）工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

（3）采购预算：600000 元

（4）最高限价：600000元

5、供应商资格要求

a、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提供以下材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 2020 年度或以后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2022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

b、诚信资格要求：供应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资格审查时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cr/list>）上查询（查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并将查询结果告知磋商小组后打印存档。

c、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d、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信息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址

(3)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 不接受现场报名(购买), 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关于本项目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 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信息导致的后果。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0元人民币。

7、响应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8、磋商时间(北京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9、磋商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松桃分中心(松桃苗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二楼)

10、磋商保证金

11.1、保证金缴纳金额: 6000 元。

11.2、保证金缴纳方式: 转账、汇款、电子保函, 由供应商自行选择, 但须确保在投标保证金规定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账, 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视为其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使用转账的必须从公司的基本账户(或单位账号)转入保证金专户。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缴纳保证金; 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11.3、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 松桃苗族自治县产权交易中心招投标保证金收退专户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桃支行

帐号: 0603001600000596

11、本次采购联系事项(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 余克高 电话: 0851-86752282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27号鑫都财富大厦26层

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 地 址：贵州省铜仁市松桃县
1.3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27 号鑫都财富大厦 26 层 联 系 人：余克高 电话：0851-86752282
2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中“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2.7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本项目为 工程 采购
5.3	本项目 不需要 提交样品
6.6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 <u>自行踏勘</u>
7.1	本项目共 1 个产品包，供应商须对产品包进行整包响应报价
8.3	报价应包括： 项目装修改造所需的材料费、改造费、装修费、验收费、人工费用、各种税费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及售后服务费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须以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本项目所报总价用于计算价格分，不作为最终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
8.5	采购预算：600000 元；最高限价：600000 元 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9.1	保证金缴纳要求： (1) 保证金金额：6000 元 (2) 保证金收取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3) 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汇款、电子保函，由供应商自行选择，但须确保在投标保证金规定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视为其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使用转账的必须从公司的基本账户（或单位账号）转入保证金专户。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10.1	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11.1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壹份（U 盘形式单独密封）。
12.2	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骨伤科、呼吸内科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ZLDN-2022-ZCD018
13.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响应文件递交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松桃分中心（松桃苗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二楼）
15.1	磋商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磋商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松桃分中心（松桃苗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二楼）
17.5	评定方法：详见“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 评定将以 项目整体 为单位进行评审
17.7	项目所属行业： <u>建筑行业</u>
19.1	合同授予标准：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伍仟元（¥：5000 元）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及项目过程中产生的专家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支付为准）。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上述费用。 （3）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贵开路支行 账 号：0138001200000468

二、定义及说明

1、定义

1.1. “招标人（即采购人）”系指本项目的采购单位，或称业主。

1.2. “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的产品成交后，即为“成交供应商”。

1.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依法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中介机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为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4. “制造商”系指产品的生产制造商或企业。

1.5. “货物（或产品）”系指“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物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6.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及相关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1.7. 工程：系指供应商完成项目配套的工程量及施工。

1.8. “授权代表”系指投标供应商针对本次项目所授权的、能全权代表投标供应商处理本次项目有关事宜的民事行为能力人（即：“被授权代表”）。

1.9. “书面”表示有收到证明的书面通讯(如传真、信函)。

1.10. “天”系指日历天数。

1.11、“★”：标注★的条款或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存在负偏离响应的将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2、合格的供应商

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报价的，其相关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

2.3.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报价。

2.4. 投标人不得与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存在产权或隶属关系。

2.5. 供应商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格条件。

2.6.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编制响应报价文件。

2.7. 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并只能组建一个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报价，否则相关供应商将被认定为无效。

3、合格的货物/服务

- 3.1. 供应商实施的所有工程及装修服务应合法合规。
- 3.2. 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属性（工程或服务）。
- 3.3. 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属性，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竞争性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及修改

5、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内容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其响应报价无效。

5.3. 需对投标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样品递交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详见第三章。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现场考察

6.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壹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进行回答，在规定间内不提交书面澄清要求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

6.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

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磋商采购邀请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改）公告。

6.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5. 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磋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6.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制作

7、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的产品包选择对其中一个或几个产品包进行整包响应报价，除非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7.3.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7.4. 供应商应采用人民币进行报价。

8、响应文件构成及报价

8.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报价文件应对上述四个部分的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

8.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报价书、报价一览表等响应文件。

8.3.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项目装修改造所需的材料费、改造费、装修费、验收费、人工费用、各种税费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及售后服务费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须以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本项目所报总价用于计算价格分，不作为最终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

8.4.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若有）。

9、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缴纳保证金。

9.2. 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9.3. 保证金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提交。

9.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9.5.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响应报价；

9.5.2 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签订合同；

9.5.3 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9.5.4 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9.5.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符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10、有效期

10.1. 响应文件应自本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

10.2. 特殊情况下,在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而不影响保证金的退还。接受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1、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1. 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报价文件,须登录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服务系统网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1.2. 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报价文件,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须使用 CA 印章进行盖章,要求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必须使用法人印章或签字后的扫描件,否则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11.3. 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报价文件)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的指定位置,并确认是否显示“上传成功”,并检查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1.4. 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报价文件)壹份,用 U 盘形式密封提交,用于磋商时系统原因导致上传系统的所有电子响应报价文件无法解密时,经交易中心同意后使用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否则该供应商的响应不能进入评审阶段。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2、响应文件的密封

1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报价文件)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上传后确认是否显示“上传成功”,并检查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2.2. 供应商应将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报价文件)用文件袋加以密封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指定地点。

12.3. 密封要求: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分包名称及包号(如有)、供应商名称和“在(磋商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签字。

12.4. 如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报价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将被拒绝接收。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文件（电子响应报价文件），或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3.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报价文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指定位置，非加密的电子投文件（电子响应报价文件）递交至磋商现场。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适当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4、响应文件迟交、修改与撤回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期（**截止时间**）后上次和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4.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性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须有修改或撤回的授权书。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4.3. 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密封、签署后递交。

14.4. 在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磋商过程应磋商小组作出的澄清、报价及承诺除外）。

14.5. 从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六、磋商评审

15、供应商签到

15.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磋商时供应商法人或被授权代表须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到。

15.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供应商被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未提交证件将被拒绝参加磋商。

16、磋商小组

16.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或以上单数。

16.2. 专家采取随机方式选择，并在公布成交结果前保密。

17、磋商

17.1. 资格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具体内容以“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中“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格”内容为准，未通过审查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报价。

17.2. 响应文件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报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报价。

17.3. 澄清与修改：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也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和修改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7.4.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是否作实质性响应，仅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5. 磋商小组将对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按“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将以产品包或项目整体为单位进行评审。

17.6. 中小企业的界定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项目所属行业进行。

17.7.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详见“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

17.8. 磋商小组评审结束后进行汇总，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标报告。

18、无效响应报价情形

18.1. 磋商小组如发现供应商及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18.1.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8.1.2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18.1.3 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的地方无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18.1.4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18.1.5 响应报价的范围、质量、数量、技术要求和交货期限、售后服务条款等不能满足磋商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构成重大偏离的；

18.1.6 不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的；

18.1.7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

性的、或不能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供说明或证明材料的；

- 18.1.8 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若有）的。
- 18.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报价、串通报价、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磋商的；
- 18.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8.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七、成交结果与合同

19、成交供应商选择

- 19.1.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 19.2.1 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资格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 19.2.2 经质疑，磋商小组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成交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 19.2.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有不满足资格要求或实质性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20、成交结果公示

- 20.1. 在采购邀请公告发布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 20.2. 对本项目成交结果有异议的供应商，可以在发布成交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用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提供项目证明材料。
- 20.3. 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并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 20.4. 供应商均须主动配合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及样品的退还时间。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供应商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
- 20.5. 不接受口头或传真件质疑，书面质疑须加盖公章，质疑人须提供法人授权书、质疑事项的有关证明材料、完整的联系方式等，否则将不予接受。
- 20.6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一次性提出。

21、成交通知书

- 2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1.2. 在合同未履行前，出现影响成交结果的情况，对于成交供应商经济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

采购人均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21.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回响应文件。

22、合同签订

22.1.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成交供应商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2.2. 所有采购过程中的文件均为采购合同的附件。

22.3. 成交供应商如未能按响应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签订合同，将撤销其成交通知书，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2.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供应商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八、费用及纠纷

23、招标代理费用

23.1.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伍千元（¥：5000 元）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和项目过程中产生的专家费（以实际支付为准）；

23.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相关费用。

24、纠纷

24.1. 本项目成交产品如果存在资质、专利、授权、经营、经济等各类纠纷、仲裁或诉讼问题的，采购人、磋商小组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磋商小组决定报价文件的响应性仅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第三章 磋商程序及原则

一、磋商程序

1.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一、资格性审查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 2020 年度或以后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2022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6	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资格审查时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cr/list ）上查询（查询时间				

	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并将查询结果告知磋商小组后打印存档。				
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原件扫描件				
8	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序号	二、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				
2	工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实施地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付款方式：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签署及盖章：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磋商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按照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报价、技术要求、服务期、服务地点、要求提供的商务和技术相关文件、售后服务等。

4. 响应文件的澄清：对响应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内容及磋商情况，**磋商结束后要求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报价须用 CA 在交易中心系统中进行报价。同时，须以工程量清单形式进行书面报价，所报价格须以交易中心系统中报价一致，并由磋商供应商法人或被授权代表签署，否则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7. 磋商供应商最终磋商总报价在货物数量没有增加、配置和服务没有重大提高的情况下，不允许

高于前一次报价。

8.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再进入下一轮磋商报价。

9. 磋商过程中，若遇到本采购文件未有预见、或目前法律、法规未有规定的问题，则由磋商小组成员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集体商议决定。商议结果应报项目有关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执行。

10. 磋商小组对磋商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分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编写评审报告。**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文件》、《供应商现场承诺书》和《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二、评分标准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服务质量相关，包括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3、价格分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响应报价) × 价格权重**

3.1 评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价格

3.2 有效响应报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4、评分标准及分值

4.1、分值组成

评分项	单项分值	总得分
价格分	15分	95分
技术分	45分	
商务分	35分	
政策性加分1	2分	5分
政策性加分2	3分	

4.2、评分细则

评分类别	评分细项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分 (15分)	价格分	15分	响应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15 说明: 价格分计算四舍五入后保留2位小数点。
技术分 (45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评价	10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以下评价 ①合理实用; ②具有针对性; ③可操作性强; ④具有先进性和经济性 (1) 【方案包含4项】: 10分; (2) 【方案包含3项】: 7分; (3) 【方案包含2项】: 3分; (4) 【方案包含1项】: 1分; (5) 【方案包含0项】: 0分。
	质量保证措施评价	10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1) 质量保证方案完善合理, 符合项目需求: 9-10分; (2) 质量保证方案一般, 勉强满足项目需求: 5-7分; (3) 质量保证方案差: 1-3分; (4) 质量保证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 0分。
	施工安全措施评价	10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安全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1) 表述全面准确, 措施科学、安全、经济, 可操作性强得7-10分; (2) 表述较全面, 措施科学、安全、经济, 可操作性较强得4-1分; (3) 表述不全面, 措施无科学、安全、经济, 可操作性得0分。
	文明施工措施评价	5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文明施工措施进行以下评价: ①科学性; ②经济性; ③可操作性。 (1) 【方案包含3项】: 5分; (2) 【方案包含2项】: 3分; (3) 【方案包含1项】: 1分。
	施工环保措施评价	5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施工环保进行以下评价: ①科学性; ②经济性; ③可操作性; ④针对性 (1) 【方案包含4项】: 5分; (2) 【方案包含3项】: 3分; (3) 【方案包含2项】: 2分; (4) 【方案包含1项】: 1分; (5) 【方案包含0项】: 0分。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评价	5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现场组织管理机构进行以下评价 ①科学实用性高; ②可操作性强; ③针对性强 (1) 【方案包含3项】: 5分; (2) 【方案包含2项】: 3分; (3) 【方案包含1项】: 1分; (4) 【方案包含0项】: 0分。
商务分 (35分)	供应商实力评价	6分	根据供应商具有以下证书进行评价(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每具有1个证书得2分, 满分6分; (2) 未提供证书复印件: 0分。
	劳动用工审查评价	4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连续三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劳动用工合格证明进行评价。 (1) 提供连续三年的劳动用工合格证明材料, 满分4分; (2) 连续三年的劳动用工合格证明材料: 0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评价	4分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二级或以上建造师的得4分。 注: 须提供注册证复印件(相关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单位注册)、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承诺函原件, 缺少任意一项, 本项不计分。

	主要负责人评价	5分	每投入主要负责人1名得2.5分，满分5分。 注：须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复印件，且证书企业名称与投标单位一致，否则不得分。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评价	8分	每投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名得2分，满分8分。 注：须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复印件，且证书企业名称与投标单位一致，否则不得分。
	业绩评价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装饰装修工程改造类似项目业绩进行评价。 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合同得1分，满分5分。
	响应文件规范性评价	3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的规范性进行评价。①响应文件目录、章节与页码对应；②要求提供资料完备清晰；③按采购文件要求及顺序制作。 ①【满足3项】3分；②【满足2项】2分；③【满足1项】1分；④【都不满足】0分。
政策性加分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2分	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少数民族地区产品加分	3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贵州省财政厅文件（黔财采【2017】6号）的规定，对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原产地证明材料如生产许可证、现场照片等。

三、成交推荐原则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技术优劣顺序推荐，按照服务技术优劣顺序推荐。

2. 对于**质量和服务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认定**，磋商小组须填写相关表格。

3. 评审报告包括：

3.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3.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3.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3.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

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综合优势明显的供应商有可能中标，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者中标。**

2.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1 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磋商小组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成交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采购要求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一：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骨伤科、呼吸内科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招标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二：图纸

二、商务要求（标注★的条款或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工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

★2、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和条件：合同签订时按采购方要求执行。

★4、质保期：验收合格之前起贰年。

5、工程质量：按国家现行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6、施工要求

6.1、施工时必须按可行施工方案施工，施工现场必须设立安全员督导员，随时发现安全隐患解扶问题、确保人身安全及保护好已建建筑物的保护工作。

6.2、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必须按照有关文件规定，进行施工现场的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并做好与甲方的协调处理工作。

6.3、项目施工用水、电，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以及竣工后的清理工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6.4、工程施工中的垃圾要及时外运，不得在项目现场存放，服从甲方的管理，运距自行考虑。工程竣工后，将施工垃圾全部清理完毕，做至工完、料净、地清。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此页为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制作标书时，删去本行文字）

响 应 文 件

（请在此位置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项目编号：

项目序列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目录

一、资格审查部分	00
（一）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二、价格部分	00
1. 报价函格式	00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00
3. 报价明细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00
三、技术部分	00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0
2. 质量保证措施	00
3. 施工安全措施	00
4. 文明施工措施	00
5. 施工环保措施	00
四、商务部分	00
1.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00
2. 项目管理人员评价	00
3. 业绩清单及其证明材料	00
4. 其他商务证明材料	00
五、其他部分	00
1.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00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00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00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00

特别提醒：未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将可能造成非实质响应，从而导致该报价无效。请供应商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响应文件页码，可以根据响应文件内容增加目录内容但须清晰标注和说明

一、资格审查部分

（一）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授权无效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报价、评审、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职 务：

电 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授权无效	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被授权代表同时持身份证原件到场核对，否则视为授权无效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参加评审会议的供应商应磋商文件格式另行准备一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在评审现场递交给工作人员，用于核实其被授权代表身份。

(二)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文件

(三)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二、价格部分

1. 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致：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_____），现正式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壹份，提供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报价文件壹份。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工程的总价之和为：_____（以人民币元为单位，用文字和数字分别表示）。

2. 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有效期。

5. 如果在规定的文件递交截止期后，我方在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报价文件，其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资料保密且不解释落标原因。

7. 若我单位成交，我单位承诺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手 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产品名称	报价金额（单位：元）
病房装修、中医经典病房改造	
合计金额（大写：元）	
工期：	
其他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报价包括：本项目装修改造工程所需的改造费、装修费、验收费、人工费用、各种税费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及售后服务费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报价明细表（供应商须以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报价处理）

3.1、松桃苗族自治县民族中医院改造项目工程量清单（已标价）

三、技术部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质量保证措施
3. 施工安全措施
4. 文明施工措施
5. 施工环保措施

注：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四、商务文件

1、商务要求偏离表

商务要求条款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商务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说明：**
1. “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请按磋商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中“二、商务要求”逐条填写。
 3. 供应商须按本表格式填写，不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的，评审小组评审中可以不予认可，并可判定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

2、项目管理人员

3、业绩清单及其证明材料

4、其他商务证明材料

五、其他部分

1.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服务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姓名（印刷体）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协商，本次招标____（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若我单位成交，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贵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年 月 日

3.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贵州联德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报价文件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过程中（包括协商、成交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报批过程）发现我公司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响应报价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